

湖北省知识产权局

关于举行 2020 年“我喜爱的湖北品牌” 电视大赛决赛的通知

省推进品牌强省建设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，各市、州、直管市、神农架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（知识产权局），有关单位：

为增强全省品牌意识，展示品牌发展成果，加快推进品牌强省建设，我局联合湖北广播电视台举办 2020 年“我喜爱的湖北品牌”电视大赛。现定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举行 2020 年“我喜爱的湖北品牌”电视大赛决赛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、地点

时间：2021 年 1 月 12 日 15:00—17:00

地点：武昌区公正路 9 号湖北电视大楼 800 平米演播厅

二、决赛流程

（一）开场

1. 播放片头及大赛宣传片；
2. 大赛主办方致辞。

（二）比赛

1. 介绍比赛规则及评审团专家、代表；
2. 20 个决赛品牌依次现场推介（各限时 3 分钟，包括 1 分

钟视频和 2 分钟现场路演)，评审团专家、代表投票；

3. 评审专家代表综合性点评。

(三) 宣布获得金奖、银奖品牌并颁奖

三、参加人员

(一) 省政府领导；

(二) 省推进品牌强省建设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负责人各 1 名；

(三) 省知识产权局、省知识产权发展中心有关人员；

(四) 各市、州、直管市、神农架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（知识产权局）负责人和商标工作人员各 1 人；

(五) 专家评审团专家及媒体评审团代表；

(六) 决赛参赛企业代表（除上台路演或演出的人外）各 1 人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(一) 请各单位于 1 月 8 日前将参加人员信息表（见附件）电子件发至 197067750@qq.com。请相关市州市场监督管理局（知识产权局）将本单位以及本地决赛参赛企业参加人员汇总报送，品牌路演人及演出人员人数请在备注里注明。

(二) 1 月 11 日 13 时在湖北广播电视台进行决赛彩排，请决赛品牌路演人及相关演职人员准时参加，彩排人员需在湖北电视大楼北门入口领取临时工作证进入现场。

(三) 请省推进品牌强省建设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派人于 11 日到我局领取入场票，其他参加人员于 1 月 12 日 14:00 前在湖北电视大楼北门领票入场，并按秩序就座。

(四) 请全体参加人员全程佩戴口罩，做好个人防护。



联系人:

湖北广播电视台 王 聪 13986162940

章 鹏 13971506922 (同微信)

省知识产权局 徐曙明 027—86759085 13707101604

附件

参加人员信息表

姓 名	性 别	单 位 及 职 务	联 系 电 话	备 注

湖北省知识产权局办公室

2021年1月5日印发
